

证券代码：920098

证券简称：科隆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3

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3日以文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邹威文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杨秀云、李彬、张仲伦因其他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年度，公司总经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证券交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拟定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杨秀云、李彬、张仲伦根据其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分别向公司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杨秀云）》（公告编号：2025-042）、《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李彬）》（公告编号：2025-043）、《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张仲伦）》（公告编号：2025-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以及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的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报告期在任独立董事张仲伦、李彬、杨秀云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 2025-04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和要求, 公司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 并编制了《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 2025-04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 恪尽职守, 认真履职, 出具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

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编制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1）、《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已编制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5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二〇二四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 2024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做出自评，出具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情况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39）、《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保荐机构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决算工作已完成，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综合市场情况和宏观经济预期，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86,062,802.00 元，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49,050,018.32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目前总股本 81,320,369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4,396,110.70 元。

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了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年薪按照公司整体薪酬体系，由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岗位确定的年度基本工资及年度考核绩效奖金构成。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杨锦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是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致同一直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商业汇票、保函、信用证等，具体业务品种、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6 年相关额度之日止。

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决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财政部出台的相关文件对会计准则进行了调整，公司拟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 2025-03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了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1) 对于独立董事: 独董津贴为 7.8 万元/年;

(2) 对于非独立董事:

董事薪酬方案: 年薪按照公司整体薪酬体系, 由岗位确定的年度基本工资及年度考核绩效奖金构成。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董事的薪酬, 基于谨慎性原则, 相关董事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 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 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独立董事薪酬, 全部回避表决, 会议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三)《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